

楔子 管了閒事之後

胖丫頭，要救人也得掂掂自己的斤兩，以後別管閒事，以免玩掉自己的小命。

簡單的一句話，成了她多年來的夢魘。

她有個個子嬌小但性子張狂的娘親，什麼都吃，就是絕不吃虧，偏偏她爹就是看上了她娘那股子的潑辣勁，不顧家中反對，硬是娶了她娘為妾。

要不是她娘對她爹上了心，以她娘的性子死也不會給人做妾，但是看上就是看上了，嫁給她爹之後，正妻找麻煩，她娘也沒少跟正妻槓上，一家子也算是過得熱熱鬧鬧。

她爹始終對她娘挺好，可惜，她娘要給她生弟弟的時候，一口氣沒有喘過來，就這麼死了，她爹頓失所愛，日子頹喪，在一次出門辦事時，失足跌落山溝。

她爹娘在地下團聚了，她卻成了沒爹沒娘的娃兒。

年方六歲被養在嫡母名下，這麼些年跟著她娘與嫡母鬥智鬥法下，她很清楚這個嫡母不是個善茬，指望她能善待她這個庶女，她還是早點洗洗睡，不要作夢。

她向來是個識相的娃兒，明白自己還小，要過好日子，可不能像她娘親一樣，鋒芒張揚，所以沒爹娘的她變了，變得乖巧膽怯，近乎呆笨，唯一在乎的事，除了吃飽肚子，就是吃飽肚子，還是吃飽肚子……

她有張可愛的包子臉，身形像個小胖墩，圓圓的像顆球，大名叫趙嫣，出生在七夕，所以小名叫巧巧，但爹娘死後，叫她巧巧的人變多了，有時連下人都會叫上幾句，她聽得出裡頭的嘲弄，嘲弄一顆胖球怎麼配上巧巧這個秀氣的名兒。

趙府幾個姊妹看到她的時候，她幾乎都在吃，聚在一起，沒少叫著巧巧，取笑她的身材、她的食量，每次被笑，她只是傻乎乎的笑，就好像自己真是笨蛋。

其實她不笨，而是認清了事實。

她娘親張揚是因為有她爹可以護著，若她有爹有娘，她也可以活得肆意，但如今她沒了靠山，姿態自然能擺多低就擺多低，只可惜她的大智若愚，在八歲那年秋高氣爽的重陽全毀了——

重陽日權貴人家附庸風雅，少不了飲酒歡宴，以菊花入餐、入酒，趙府也跟著熱鬧的辦了場菊花宴。

這天稱得上是她最愛的日子之一，因為有一堆好吃、好喝的。一大清早起來，她就被飄散在空氣中的食物香氣給迷得不停傻笑，之後從廚房順了盤糕點，一心想找個無人之處好好享用，偏偏她的腳步卻因為聽到爭執聲而被帶到園子中央的水月湖旁。

她爹娘在時，兩人沒少在這裡花前月下，她也沒少在這裡待過，這裡有著美麗的景色，也有她最快樂的回憶。

陽光照耀下，兩個錦衣少年面對面站著，一個一身素雅的月牙白，一個一身穩重

的藏青，看模樣似乎是有所爭論。

她下意識的塞了塊菊花糕進嘴裡，退了一步，想要找個隱蔽的地方看戲兼吃東西，她已經盡可能的放輕腳步，但顯然動靜還是太大——這實在得怪她的圓圓身材，而且今日嫡母存心要用她醜陋的存在襯托自己寶貝女兒的美貌，故意讓她穿了一身粉色的衣衫，讓她整個人更是顯得壯碩了一大圈。

見白衣少年目光看了過來，趙媽原本聽聲音時，以為他該為了爭執氣急，但朝她看來的目光卻淡然超塵，一身貴氣冷冽如梅。

小小年紀的她不懂，只覺得這人雖然臉色有些蒼白，卻長得如謫仙般好看，只是一眼，就讓她的心狂跳，不能自抑，她莫名的想起她娘說她見到她爹時的第一眼感受，好像就是現在這種感覺，她的腳步不由自主的向他走了一步。

只是接下來的轉變快得令她慌了，一聲撲通落水聲，她眼睜睜看著藏青少年伸出手，不留情的推了她眼中的謫仙。

白衣少年踉蹌了下，落入池中，池水不深，但顯然驚嚇到他，一時沒站穩，在池中掙扎。

趙媽用力的將口中的糕點給吞下，手中的糕點一拋，涉入水中。

看她體態也知道她不是吃白食的，一身力氣是她的驕傲，輕而易舉的就將人給一把撈起，打橫的抱上了岸。

她一心只想救人，沒想到此舉引來軒然大波——

兩名少年來自永安侯府，一個是長房嫡次子，一個是二房嫡長子，趙家長房的主母與永安侯府二房夫人是表姊妹，在閨中時就是手帕交，此次是趁著省親下江南時，應邀帶上侯府二郎君和兒子來訪。

人家堂兄弟吵架，她偏要橫插一腳——侯府二房長子一口咬定趙家這位年方八歲，身形如牛，力大無窮的四姑娘，小小年紀卻心機深沉，妄想攀高枝，為接近永安侯嫡次子，竟將之推入池中，自毀名節。

趙媽百口莫辯，她才八歲，哪懂什麼情情愛愛，但沒有人聽她解釋，硬生生看她被趙老夫人命人打了一頓，嫡母還嫌不解氣的甩了她兩巴掌後，把她關進祠堂。她只覺得面前的路黯淡無光，一心只想等著謫仙般的少年醒來，替她解釋，讓她沉冤得雪。

只可惜最終她是盼到人醒來，得到的卻不是公道，而是更多的非議。

好看的少年丟下一句——欲攀高枝，其心可議。

趙家顏面無存，趙媽想破腦袋也想不明白，自己明明是救人，為何還背上了黑鍋？虧她為了救他，把手中的菊花糕都給丟了，他可能不知道，對她而言，要她丟掉好吃的東西，就跟要她的命一樣，沒想到為了他，她連「命」都不要了，他竟害她？！

被拖著去賠禮時，趙媽已經有些木然，她的好心最終只得到這個謫仙般好看的少

年，在她的耳畔留下一句輕柔陰沉的耳語——

胖丫頭，要救人也得掂掂自己的斤兩，以後別管閒事，以免玩掉自己的小命。

那一瞬間她想哭，娘死的時候她沒哭，因為被嚇壞了，不知道流淚，然後她爹死了，她難過卻也開心，因為她爹娘可以在一起了。等回過神，為了在趙家好好的活下去，她得像個傻子，擺出一副不論發生任何事，都笑得燦爛，沒心沒肺的樣子。

如今好心救人卻被反咬了一口——所以說，在高門大院，良心慈悲實在多餘。她再次被罰關祠堂，餓了三天肚子，被放出來時已經奄奄一息，人也瘦了好幾斤，連走路的力氣都沒有。

她大病了一場，躺在床上好幾日，迷迷糊糊之中，她看到了一個人，是她的娘親，又不是她的娘親——這人的額頭有塊醒目的玫瑰色胎記，乍看有些駭人，但她不害怕，因為她看到她眸中的關心，暖了她的心。

這是她的姨母，也是個苦命人，但不論面臨什麼事，總是滿臉的笑容，她記得娘親總說，自己這個姊姊傻……可這個傻姊姊卻是對她娘親最好的一個人，所以，在趙媽最難過的時候，她來了。

「妳……願意跟我走嗎？」

她的姨母問得小心，緊張的模樣似乎她不點頭，就會在她面前大哭一場。

趙媽想在趙府活，就要當個笨丫頭，不過她知道眼前這位姨母，真的是個笨丫頭。

「我跟你走的話，」趙媽揚起了下巴，臉上隱約浮現自己娘親還在時的飛揚，「妳能讓我吃飽嗎？」

姨母的臉因為這句話而笑得燦爛，肯定的點頭，「姨母會讓妳吃飽，我會煮好吃的，妳想吃什麼，姨母都煮給妳吃。」

有得吃就成了！看著姨母眼中的溫柔，趙媽用力的點點頭。

對趙家而言，趙媽一直是個可有可無的庶女，如今又讓趙府丟人，得罪永安侯府，她就是個禍害，她想離開，趙府的主子們為了面子，嘴上是不會同意，但還是在一個沒有月亮的晚上，讓她瘦小的姨母背著胖胖的她，有些吃力卻順利的從趙府後院離開。

看著眼前一片漆黑，可趙媽心是前所未有的踏實。

爹娘死後，自己在趙府像個傻子龜縮似的活著，如今踏出了趙家，她要學她娘親，活得肆意張揚，永遠不再讓自己餓肚子，怎麼快活怎麼活，這輩子死都不打算再回來……

## 第一章 不能忍惡和餓

夏天的風，帶著絲絲月季花香飄散，紅霞閣是揚州城內最受人吹捧的戲班，不如

一般野台戲班子多演些軼事段子，紅霞閣的戲碼多為經典，故事鮮明完整，伶人自小培育，唱腔、容貌皆為上等。

趙媽喜歡美人也愛看戲，跟著姨母在紅霞閣的日子，看戲、看美人、吃好吃的，過得如魚得水。

她最熟悉的大堂戲台上鎮日鑼鼓喧天，戲台下座無虛席，喝采不斷，不論戲中正邪好壞如何對立，終究是邪不勝正，大快人心，這是她最愛看戲的原因，善惡終有報。

今日戲台上應景的在端午前上演了齣《白娘子鬥法海》，這劇碼她看了不下百八十次，演白娘子的伶人前前後後已經換了三人。

縱使劇碼相同，但演出的人不同，看戲時的心情不同，感受自然也不同，所以不論看了多少次，她依然樂在其中。

不過今日她沒去湊熱鬧，這陣子在紅霞閣素來張狂的趙媽轉了性，安安分分的待在後院望梅軒裡，此刻院內寂靜無聲。

同一處地方，前方喧鬧後頭寧靜，如同兩個世界——趙媽在屋子泡了壺茶，吃著點心，日子過得那叫一個舒心。

「巧巧，好歹紅霞閣照顧妳多年，難道如今妳連這點方便都不給？」看著坐在桌旁，一派悠閒嗑著瓜子的胖丫頭，朱文和氣得牙癢癢，偏偏拿她莫可奈何。

他被葉三爺從京城麗正閣派到揚州協助紅霞閣管事康嬾嬾，初來乍到，就被紅霞閣青瓦覆頂，楠木梁棟，一派典雅莊嚴的樓台給震懾，此處與繁華京城的麗正閣比起來毫不遜色。

他樂得以為自己踩到了個天大的機緣，開始盼著主事的康嬾嬾身子不好，哪一天雙眼一閉，他就能順理成章的接手紅霞閣。

能在紅霞閣的戲班子裡混出名堂，哪個不是人精，人人上趕著巴結他這個未來的管事都來不及，偏偏裡頭就冒出了幾個不長眼的，讓他氣怒不已，卻又毫無辦法。

「哎呀，朱當家，」將嘴裡的瓜子嚥下，覺得口有點渴，趙媽先喝口茶，這才繼續說道：「這也不是不給你面子，只是一——你瞧瞧我這手，這幾日為了縫補戲服都傷了，回春堂的吳大夫特別交代不能碰些水或香料之類的東西，我實在幫不上忙，並非存心的。」

趙媽天生有著嬌軟的聲音，向來令人聽來舒心，但此時聽在朱文和的耳裡卻只覺刺耳，氣得眼一抽一抽的。

趙媽說的手傷，不過就是縫衣時被扎了幾針，若不細看，壓根看不出來。

趙媽一臉似笑非笑的看著朱文和的臉色一陣青又一陣白，打從她離開趙家，隨著姨母搬進紅霞閣，便要姨母從此別再提她的本名，只管叫她的小名巧巧——離開趙家後，她沒打算再跟姓趙的扯上關係。

她怡然自得的看著朱文和，心中冷笑。

從京城來的又如何？就算將來紅霞閣真由他來管事，也別想在她的面前擺姿態，在她眼裡，她根本就不當他一回事。

「巧巧，」朱文和衡量再三，最終還是只能陪上笑臉地道：「縫縫補補的活兒，怎好勞妳親自動手，就交給那些奴才——」

趙媽用力將茶杯給放下，打斷了朱文和的話，「朱當家，你口中的奴才，是我的姨母，你拿我姨母當奴才使喚，我心中不捨，你交代的活，我自然得幫著幹，以免被朱當家尋個由頭讓我姨母為難。」

朱文和的笑幾乎要僵在臉上，來揚州前，他便已打聽清楚，在紅霞閣有個奴才叫秦悅，很受康嬾嬾喜愛，被康嬾嬾帶在身邊，就如同閨女似的照應，說不準是打著將紅霞閣交給這個奴才的打算，所以到了後他便多了個心眼，盯上這個叫秦悅的奴才。

不過出乎他意料之外，秦悅這個頂多三十歲的婦人，長得還算清秀，可惜額額有塊胎記，平時始終低著頭，若沒開口問她，她從不主動搭話，渾身透出股小家子氣，成不了氣候，但這麼一個登不上檯面的丫頭，就是入了康嬾嬾的眼。

康嬾嬾的疼愛是真，紅霞閣上下對她也多有維護，朱文和新官上任三把火，第一把火就燒向她，發話把紅霞閣所有需要修補整理的衣衫全丟給她一人幹活，這些衣衫沒有上千也有數百，言明不許有旁人相助，打定主意若秦悅仗著康嬾嬾寵愛而發怒，他就把她給發落了。

偏偏秦悅對他的刁難彷彿未覺，按照吩咐將幾大箱的戲服全扛回自己的屋內，認分的一個人修補。

朱文和心想這女人要不真是個蠢的，就是心機深沉，便打算再觀察個幾日，偏這當頭紅霞閣就出了事兒……

紅霞閣的胭脂水粉用量極大，由幾個工匠負責，康嬾嬾對此道也有一手好手藝，出自她手的面脂、粉墨皆是上品，尤其是玉膚霜。

這瓶面霜是康嬾嬾的獨門功夫，因十多年前紅霞閣的名角顏容用了之後，養出一身雪白玉肌而聞名，如今顏容早已不是一介女伶，而是一躍龍門，入宮為妃，她慣用的玉膚霜因此更被視為聖品，但因製作原料、工序繁複，千金難求。

在紅霞閣只有當家的角兒才能用上，朱文和縱使自傲，也清楚康嬾嬾單憑這一手，地位就非他所能撼動的。

他早打聽好康嬾嬾收了個小徒兒，手藝青出於藍，他還打算過幾日等諸事都安頓好後，再好生巴結一番，沒料到今日一大清早就聽聞玉膚霜沒了，而當家花旦發了話，沒她慣用之物，她就不打算登台，氣得他牙疼。

一問之下才知，康嬾嬾因病，好些日子不再製粉，她收的徒兒倒是可以代勞，如今卻因手傷沒法兒做，所以東西才短缺。

他發話將人叫來，原本準備敲打一番，人來了後才知道這人竟是秦悅的外甥

女——那個他才來紅霞閣第一日，就敢與他叫板槓上的胖丫頭，想起那夜他床上的蛇，他忍不住打心底發寒。

「巧巧，我也不求多，就只要給夠冉姑娘用的量便成。」朱文和忍著氣，端午將至，每日紅霞閣的戲台早晚各演一場戲，若趙媽不點頭，冉姑娘今晚就不登台。他才上任，就讓客官沒戲可看，他丟不起這個臉。

「朱當家，我這不是沒辦法嗎？我的手——」趙媽故意拿著自己白嫩嫩的手在朱文和面前晃了一下，因著自己製粉，也養出了一身好皮膚。「傷了。」

朱文和臉上的和善再也維持不住，「妳這丫頭可別敬酒不吃吃罰酒，妳可別忘了，妳現在是在紅霞閣的地盤上。」

趙媽眼神一冷，臉上卻依然笑咪咪，「我自然知道這是在紅霞閣的地盤上，所以從不敢任意欺凌旁人，偏偏有人初來乍到，腦門子發熱，只顧著排除異己，處處針對，這才真不識相。」

朱文和聽出她的諷刺，面上有些掛不住，也冷聲道：「妳姨母不過就是個奴才，賣身契還在紅霞閣手中，如今康嬾嬾病了，紅霞閣我說了算，我要個奴才做什麼，她就得做什麼，妳今日大可不要將胭脂水粉奉上，但妳姨母也別想有好日子過！」每個人都會有弱點，而秦悅就是趙媽的逆鱗，趙媽一把抓起桌上的瓜子殼，用力甩向朱文和。

朱文和被瓜子殼灑了一頭，錯愕得還來不及開口，腰就被狠狠的踢了一腳，踉蹌的跌坐在地。

「本姑娘好聲好氣跟你說話，你還當你是個人物。」趙媽居高臨下的看著他，可愛的包子臉配上惡狠狠卻嬌軟的音調，有絲微妙的違和感，「嬾嬾還在，就算沒了嬾嬾，上頭還有個三爺在，就算你是三爺派來的人，紅霞閣也不是你說了算。」若說康嬾嬾是紅霞閣的頭，眾人口中的葉三爺就是紅霞閣的正主。

葉三爺雖看似不學無術，只喜歡聽戲、唱曲兒，但出身國公府，是葉國公的嫡三子，上有兩個兄長，長兄是戰功彪炳的大將軍，二哥是朝廷看重的工部尚書，唯一的姊姊還是當今皇太后，當今聖上還要稱他一聲三舅舅。

在前朝，戲子本是賤籍，但因先皇和當今聖上都愛戲聽曲，當年開國之時，更有名伶用計迷惑前朝君主，助先皇登基，因此優伶的地位大大提升。

有些好的，出了名，不單脫離賤籍，還能大富大貴，葉三爺自小隨著府中老太君聽曲，說得一口好戲，還親自寫了不少劇碼，最後養起了戲班。

老國公雖年事已高，但餘威猶在，斷不可能放任小輩胡來，但葉三爺卻能養起一個又一個的戲班子，遍及各地，達官貴人結交無數，除了因為身為公子，深受寵愛之外，其中肯定不乏國公府上下推波助瀾，其中彎彎繞繞不足為外人道，眾人心知肚明雖是戲班，實則也是養人打探，只是未曾道破罷了。

朱文和被趙媽踢得疼到說不出話，趙媽一臉高傲，還想再斥責他幾句，讓他以後

長眼、長腦，但耳朵敏銳的聽到門口響起聲音，臉色一變，發出一聲「哎呀」，跌倒在地。

朱文和看著她的動作，有些發懵，還沒來得及回神，就見一道身影從門外跑進來，越過他的身旁，急急的跑向趙媽。

「巧巧，妳怎麼了？」秦悅著急的看著跌坐在地上的外甥女。

「姨母，」趙媽略低著頭，眼睛一眨一眨，眼淚就掉下來了，一副受了極大委屈似的，「朱當家硬要巧巧做面霜，巧巧手疼，不得不拒絕，誰知道當家氣急，推了我一把，讓我摔倒，他自個兒也跌了。」

朱文和聽到她的話，不由驚得瞪大了眼。這丫頭睜眼說瞎話，明明是他被踢了，怎麼變成是他動手？

秦悅心疼的將趙媽給摟進懷裡，看著朱文和道：「對不起，朱當家，巧巧她年紀小，你就別跟她計較。她的手傷了，是我不好，我替她保證，等她的手好了，一定會替你做面霜。」

朱文和微張著嘴，被秦悅一連串的道歉給弄傻了眼。

「朱當家，其實巧巧很乖，若是能幫上紅霞閣，她肯定萬死不辭。」秦悅像是擔心朱文和不聽解釋似的，連忙又道：「對不起，真的對不起，巧巧手傷，真幫不上忙，當家就別為難孩子了。」

朱文和張口結舌，由始至終都是趙媽為難他，如今還裝模作樣的演場戲，給他扣個欺負弱小的大帽子。正要開口辯駁，就看到在秦悅懷中的胖丫頭圓圓的眼瞪著他，他只覺得被踢中的腰似乎更疼了——

「巧巧委屈了，」秦悅連忙安撫著趙媽，「巧巧不要哭，姨母給妳做了桂花糕，吃甜甜，笑甜甜，心也甜甜。」

「姨母對巧巧最好了，」趙媽拉著秦悅的手撒嬌，「姨母要陪巧巧一起吃。」

「好。」秦悅點點頭，一下子就把朱文和給丟到了腦後。

只不過才轉身走了幾步，她卻又像是想起什麼似的側了下頭。

「對了，朱當家，」秦悅笑著對朱文和說道：「我房裡好像還有些玉膚霜、水粉和口脂，是巧巧之前做給我的，當家不介意的話，就先拿去用吧，好嗎？」

朱文和眼睛一亮，這個節骨眼，自然不會介意。

趙媽忍不住在心中翻白眼，姨母心腸也太好，她本來還想教訓一下朱文和的目中無人，偏偏姨母為他解了圍。

看著朱文和一臉笑意，她心中極為不爽快，但礙於姨母，她這個姨母眼中的乖娃兒自然不會毀了形象。

她的眼珠兒一轉，嬌軟著語調說道：「姨母的東西還是留著自個兒用，其實我屋子裡還有玉膚霜和五盒水粉、三瓶口脂，是寶慶樓掌櫃的夫人透過康嬾嬾訂的，要不然我去跟對方說一聲，應該可以先挪用。只是朱當家，親兄弟也得明算帳，

當家先給個對牌，回頭我得去向帳房支領銀兩。」

朱文和扶著腰點頭，閣中的規矩，任何出入帳目都得拿著對牌去帳房提領銀兩，他立刻將手中的對牌交出去，對他而言只要能讓白小冉登台，其餘都不重要。只是當最後帳房匆匆拿著對牌，說巧巧要支領的比以往多出一倍的銀兩才願意把東西交出來時，他氣得牙都疼了，這個丫頭只在秦悅面前裝成一副乖順的樣子，背地裡根本就吃人不吐骨頭！

「嬈嬈，」趙媽柔著聲音勸道：「您再多喝一點，昨夜妳咳得厲害，姨母今天起了個大早，特地給妳燉的。」

康嬈嬈聽了，只能再多喝幾口，目光看著趙媽一張可愛包子臉上的雙眸眼巴巴的盯著自己瞧，不由取笑道：「怎麼？妳也想喝？自己去盛一碗，難不成嬈嬈這裡還會捨不得妳吃嗎？」

「巧巧當然知道嬈嬈捨得，」趙媽討好的一笑，「只是我得留點肚子，今日前頭熱鬧，肯定有不少人會送給冉姑娘好吃、好喝的。」

康嬈嬈眸中帶笑，「妳這丫頭就只顧著吃。昨日我聽朱文和說，白小冉要用的脂粉沒了，也不見妳補上，妳是存心生事？」

趙媽早知道事情瞞不了，她也沒想瞞，「朱大當家自詡無所不能，看不起姨母，我做的那些玩意兒，他自然也看不上眼，我就不送出去了，省得惹他不痛快。」

「怎麼？姓朱的欺負妳姨母，讓妳這丫頭記恨上了。」康嬈嬈點了點她的鼻子，言談之中並沒有太多的指責。

這麼多年來，康嬈嬈替葉三爺在江南打理戲園，南方揚州的水養人，吳越之音婉轉動聽，吳越之女豔麗誘人，有心尋訪不難尋到好苗子，練個幾年便能送入京城。揚州有大運河由北向南，這些年她不只在最熱鬧的街上主持起紅霞閣，更大手筆的訂下兩艘畫舫，在兩船間架設戲台，能登上畫舫的客人非富即貴。

送往迎來多年，康嬈嬈年近五十，雖保養得宜，風韻猶存，卻也不得不服老，體力已大不如前。

看多了人，經歷了事，康嬈嬈的心頭不再有太大起伏，只不過幾年前，這個丫頭被秦悅帶到自己的跟前，一個胖胖的娃兒，一張肉肉的包子臉，白白的皮膚，圓圓的大眼，笑起來像個福娃娃似的可人，特別得她的眼緣。

這十年，她將趙媽帶在身邊教導，這丫頭學什麼都快，但就一點不好——不懂得隱藏情緒，開心便開心，不喜便不喜，活得張揚無畏，從不委屈自己。

以往在她身子還好時，她是能護著她一二，只是這一年來，她臥病在床，京城裡的主子派了朱文和來幫她，紅霞閣裡雖說還敬她為尊，但早已有了變化，她了然於心。

「妳別做得太過便是。」一句話，等於給了小丫頭一塊免死金牌。

康嬾嬾雖然老了，但她跟主子的情分可不一般，她在葉家三位爺還小時，就在府裡當差，三爺算是她照料著長大的，只不過她從不拿這事來說嘴，那些以為她垂垂老矣，將被主子捨棄之人，終將失望了。

她在心中冷哼，這世上趨權附勢的人多了去，論真心，只會傷了自己，不過還是有幾個例外的，比如眼前這個丫頭，和她那個只知道盡心盡責做事的姨母秦悅。

「謝嬾嬾。」趙媽露出甜甜一笑。

聽到前頭有聲響，趙媽來了精神。「嬾嬾，我出去會兒，等等給妳拿好吃的。」康嬾嬾沒有攔她，看著她飛快的跑了出去，只不過看著她圓圓的背影，她有些頭疼。

雖說早早就派了紅霞閣的師傅，天沒亮就給丫頭練身子，但這麼些年下來，娃兒是練了一身力氣，會了些功夫，但身材還是圓潤潤的，她管著戲園多年，壓著底下那些小旦們，哪個身段不是婀娜多姿，所以心頭總覺得自個兒的小丫頭似乎也該開始讓她克制些口腹之慾了。

「小姐、小姐。」一看到巧巧出來，一個小丫頭飛快的迎來，興沖沖的說道：「我剛才聽金子說，前頭有人給冉姑娘送來大大的一盤蓮花糕，真不知道怎麼做的，個個都像朵蓮花似的，可漂亮了。冉姑娘吃了一個，說是包蓮蓉餡的，滋味肯定好。」

趙媽聽著口水都要掉下來了，急急的往前走。

不得不說，康嬾嬾對待趙媽確實好得沒話說，從入戲園那一日，幾乎都被康嬾嬾帶在身旁，而那會兒在替紅霞閣買進新人時，看上了一對姊妹花，這對姊妹花的爹愛喝、愛賭，打算將女兒賣進戲班子，兩姊妹長得還行，但要登台成角兒卻還遠遠不成，本該打發，但因為想讓趙媽有人照料，有自己的丫頭知冷知熱，便留了心眼將兩個姊妹留下，隨著趙媽一同起居。

「銀子，金子除了蓮花糕，有沒有說還有別的？」一邊走，趙媽一邊問身旁的丫頭。

銀子進紅霞閣時，才不過四歲，話說得還不是很利索，瘦得只剩一把骨頭，嬾嬾將兩姊妹交給她時，說這兩個丫頭就是她的貼身丫鬟。

她在趙府時雖名為小姐，底下也有丫鬟伺候，但因為沒人將她看在眼裡，她也不覺得丫鬟有什麼好的，然而彼時兩姊妹又小又瘦，若她不要，她擔心兩人不知要被發賣到何處，最後她心軟的將人留下。

嬾嬾做主讓她給兩姊妹改名，她原想著一個叫粽子，一個叫包子，但兩姊妹一副眼淚汪汪的樣子，好像不是很想要這名兒，她也就改了主意，反正她自己再怎麼愛吃，也不會想要吃丫鬟，最後決定一個叫金子，一個叫銀子，她的理由簡單，金銀眾人愛，她的丫頭自然也是人見人愛。

當時康嬾嬾聽到她取下這兩個名，在人前總是繃著臉的她，差點撐不住的笑了出來。

這名字取得奇葩，卻不得不說好記，在紅霞閣裡裡外外，誰不知道有對金銀姊妹花。

「金子說，還有寶慶樓的炸八寶丸子，冉姑娘覺得油膩，連碰都沒碰。」

趙媽聽得一臉滿意，冉姑娘不吃，最後就全便宜了她。

初見白小冉時，白小冉不過是個七、八歲的姑娘，但清秀的五官已能隱約看出長大後的風情。

果然不出幾年，白小冉成了紅霞閣的紅牌，在江南一帶遠近馳名，柔美誘人的扮相往戲台上一站，一舉手一投足，迷倒了不少老爺、公子、夫人、小姐，每每只要有她登台，紅霞閣肯定坐無虛席。

只是人紅了，白小冉難免傲氣，不少人暗地裡說了她不少酸話，但這些碎嘴的人之中，還真沒趙媽。

畢竟趙媽從小就是個吃貨，只要有得吃，她就是個好商量的主，白小冉對吃不在意，常有人打賞，她不喜吃，就全給了趙媽，單衝著「吃」這件事，趙媽巴不得白小冉名氣再大一點，戲迷再更愛她一點。

「冉姑娘。」前面熱鬧，後台也正因為換衣、化妝而亂成一團，趙媽熟門熟路的坐到了白小冉的身旁。

一坐下，就聞到放在白小冉身旁那些糕點的味道。

「就知道妳這饞蟲聞到味兒就會溜來。」白小冉魅人的丹鳳眼一勾，啐了一聲，「要吃就全拿去，但是——老規矩。」

趙媽立刻會意的將袖子的東西拿出來，放在白小冉的銅鏡前。

看是不起眼的小瓷罐，白小冉卻像拿到什麼珍寶似的打開來，裡頭是口脂，顏色紅得發亮，塗在唇上，櫻桃小口散發誘人的光亮，還隱隱能聞到花香味。

「妳這丫頭，好東西都藏著掖著，要不是我有這些吃的跟妳換，妳還未必會拿出來。前幾日，我刁難了朱當家，讓他去找妳了，妳可有趁機討回點公道？」

「冉姑娘，我怎麼敢，人家可是當家。」

白小冉恥笑的看著笑得沒心沒肺的趙媽。

趙媽對一旁的銀子使了個眼色，銀子立刻上前不客氣的將所有吃食全都拿走。

「不是我說妳，」白小冉塗上口脂，滿意的看著銅鏡裡的自己，不由提醒了句，「妳也老大不小了，別一心只顧著吃。朱當家跟妳索要東西，妳就算不開心，多少也得給點，畢竟他可是京裡來的，總不好得罪了。」

「我知道分寸的。」趙媽嘴上這麼說，但實際還真是沒放在心上。

「算了，我不跟妳多說，妳自個兒想清楚，沒事的話就回去吧！」白小冉擠眉弄眼地壓低聲音又道：「我發現朱當家身子似乎不太利索，方才就一直看他捂著腰，

也不知道是不是閃到腰了，所以妳最好別不識相的在這個當頭去惹他，徒增自己的不痛快。」

「知道了。」趙媽知道白小冉是為自己好，忍不住親了下美人的臉。

白小冉一驚，「妳這死丫頭，把我的妝都給弄花了。」

「誰叫冉姑娘是個大美人，害我一時沒忍住。這臉蛋真滑嫩，應該沒少擦我給的玉膚霜吧？」

「是啊！我就靠妳的東西來養我一身皮相，真是沒個正經的，快點滾吧！」白小冉沒好氣的說。

趙媽的目標是吃的，東西拿了，自然也不想再多待，揮了揮手，走出去後接過銀子手上的吃食，讓她去大堂叫金子回院子，準備再泡壺茶，主僕三個好好的享受一頓。

## 第二章 大街上救人

趙媽輕快地走向後院，將前頭的喧鬧拋到了腦後。

平時她跟著姨母、金子、銀子兩姊妹與康嬾嬾一起住在最後頭的望梅軒裡，這名字還是姨母取的，姨母和她死去的娘親都喜梅，因為在兩姊妹成長的小山村外，有一片野梅林，娘親嫁進趙家後，也將自己所住的院落取名為望梅軒。

只是趙府的望梅軒內確有一片梅林，但在紅霞閣的望梅軒裡卻只有角落兩、三棵秦悅親手種下的梅樹，每年花開，秦悅就叨念著，等結果後要醃梅子、做梅子酒。因為康嬾嬾做的胭脂水粉之所以好用，最主要是她是醫女出身，精通藥理，所以懂得善用藥性在胭脂水粉之中。望梅軒裡種了許多藥草，康嬾嬾用在胭脂水粉面霜中，效果堪比宮中的貢品。

康嬾嬾當初看趙媽聰明，巴不得把一身的功夫全都教給她，於是有了了一門技藝在身的趙媽活得更加滋潤灑脫，只是嬾嬾雖疼愛她，卻也不得不拘著她，讓她立下誓言，尋常的胭脂水粉也就罷了，若是出自康嬾嬾獨門手藝的玉膚霜，沒嬾嬾點頭，她不能任意製作賣人。

趙媽能理解這要求，畢竟嬾嬾上頭還有一個葉三爺得交代。

趙媽拿著糕點，跑進了小院，開心的剛踏進望梅軒，耳裡就聽到——

「小心！別跑得這麼急。」

聽到聲音，趙媽轉頭看過去，「姨母。」

秦悅側著頭看外甥女，趙媽皮膚白，跑了一段路，臉頰紅撲撲的，看起來十分可愛，今年的茉莉花開得正好，一大早趙媽就說要多採些花製香粉，只不過採沒多久，她人就不見了，秦悅也沒過問她的去處，反正自己的外甥女在她眼中是千萬般的好，不會惹是生非。

這會兒看她回來，手裡還拿著一堆散發著糕點香甜味的木盒子，一下子就明白這又是去尋吃的了。

她一笑，「冉姑娘又賞東西了？」

「是啊！」趙媽將手中的食盒高高舉起讓秦悅看。「姨母瞧。」

秦悅低頭，臉上滿是笑意，站起身，到一旁的井邊將手上的泥土給洗淨。

她是農家出身，在紅霞閣除了伺候康嬾嬾，最主要的就是打理望梅軒的藥草。

趙媽打量著低頭淨手的姨母。這麼多年下來，姨母依然瘦弱得像陣風來就會被吹跑似的，人人都說姨母傻，但她知道姨母不傻，只是性子單純，而且因為臉上胎記自卑，所以見人時頭總低著，也不太開口跟人交談。

「冉姑娘是個好人。」秦悅是個心軟又懂得感恩的人，她一直待在院子裡，鮮少到前頭去，白小冉也不過就是年節時分來陪康嬾嬾一起吃團圓飯的時候見過幾次，每次見都覺得小姑娘越發漂亮，對於前頭的勾心鬥角她不清楚，但知道白小冉三天兩頭就送吃食給趙媽，所以對白小冉的印象挺好。

她喜靜，總窩在這小院子中，戲園裡雖有近百餘口人，但她大門不出，二門不邁，也不擅長與旁人打交道，認識的人並不多。她很慶幸趙媽性子活潑，與人相處沒有任何不妥，讓她安心。

至於趙媽在外頭的霸氣名聲，她還真是沒聽聞。

「今日的太陽有些曬，快點拿進去吃吧！等會兒我還要去將今早採下的茉莉花瓣放好。」

「先別忙。」趙媽硬是拉著秦悅進屋。

將食盒打開，果然看到精巧的蓮花糕，趙媽驚呼，「姨母，快看，好漂亮。」

秦悅被趙媽的口氣吸引，探頭看了一眼，雙眼也是一亮，「確實很漂亮，真是謝謝冉姑娘了。」

「改明兒個，我再給她一些我做的面霜，冬天擦了滋潤，讓她更豔光照人，當是謝禮。」

「巧巧真懂事，」秦悅一臉安慰，「知道感恩圖報。」

「當然，都是姨母教得好。」趙媽在姨母面前就像個天真的孩子，「這是寶慶樓的八寶丸子，姨母最愛吃的，姨母吃。」

「不吃了，等姨母忙完。」秦悅的聲音裡有著慣常的輕柔，「這東西上火，妳少吃些。」

「知道了。」嘴巴是這麼說，趙媽一等到金子、銀子回來，三個小姑娘就吃了起來。

看她們吃得開心，秦悅也沒多說，只是替三人都倒了杯茶，讓她們吃慢些。

看著三個小姑娘，秦悅笑得心滿意足，小時候家裡苦，能有一頓飽飯都難，現在看趙媽吃得飽、穿得暖，她心中滿滿的感恩。

雖然偶爾她心頭也會冒出趙媽似乎吃得太多的念頭，想開口讓她克制些，但每每看到她睜著一雙水汪汪、圓圓的眼睛瞅著自己，她的心又軟得一塌糊塗，縱容了

她一次又一次。

打小小丫頭就喜歡吃，對吃講究，其他的事都不放在心上，小時候圓潤得像顆圓球，而今……就是顆長大了的圓球，五官隨了生母，也就是小她一歲的親妹子，只不過這身材——

秦悅搖搖頭不想了，能吃是福，她家巧巧就是個有福的。

「對了，小姐，」金子開了口，「今日一大早，我聽廚房的陳大娘說，咱們戲園因為冉姑娘的名氣，場場都座無虛席，所以明日起每日會多加一場戲，因為活兒多了，所以朱當家發話要加菜，今日還特地讓人送了半頭豬來，晚上有好吃的了。」趙媽嘴裡還吃著糕點，但一聽到有肉吃，依然激動得雙眼發亮。

金子在一年前被她給派到了前頭去打掃，雖說名頭是個使喚丫頭，實際上就是個包打聽，有什麼消息都會第一時間往趙媽面前送，之中當然也包括吃的消息。

「雖然朱當家挺討人厭的，但單就這一點，我不得不誇讚他一句。」

聽到趙媽的話，金子和銀子兩姊妹對視笑了出來。

「巧巧，朱當家幫著嫫嫫管事，不可以無禮。」

聽到秦悅開口，趙媽自然是滿口的點頭答應，她可是姨母跟前的懂事孩子。

「姨母，我知道，我心中尊敬朱當家，我可還記得他才來沒幾日，就打死了我的小青，我怕他都來不及了，怎敢對他無禮？」

聽到小青——秦悅的眼神一黯，安慰的拍了拍自己的好外甥女。

金子、銀子扮了個鬼臉，朱文和才來沒幾日，為了立威，將所有人都集合起來，還當眾數落秦悅，看來是來之前就得知秦悅很受康嫫嫫喜愛，所以特別針對。趙媽這人平時就是笑著一張臉，看似無害，但欺負了秦悅，就等於是跟她結仇。當晚她就抓了條青蛇放到了朱文和的屋子裡，他被嚇得從床上滾了下來，鬼哭狼嚎的叫人來將蛇給打死。

等到冷靜下來，朱文和惱怒的顧不得三更半夜，將所有人都叫醒，讓人去查。

趙媽倒是爽快的出了面，主動承認蛇是自己的，他氣得想要動手教訓她，卻被趙媽反咬一口——

在眾人面前，趙媽哭得一把鼻涕，一把眼淚，痛心疾首的說朱當家心狠，打死了她養的青蛇。

別人不知，但是金子、銀子很清楚知道趙媽根本沒養什麼蛇，那不過是當天早上小姐上街去跟養蛇人買來要做蛇羹的。

但兩姊妹是趙媽這邊的人，趙媽起了個頭，她們也跟著一把眼淚，一把鼻涕的哭起來，三個女娃一場戲，說得那條蛇是天上地下少有的靈物。在戲園待久了，作場戲難不得她們，說得朱文和臉色一陣青白交加，拿她們莫可奈何。

幾次交鋒下來，朱文和算是吃到了苦頭，終於安分了些，知道小丫頭不好惹，不敢太明目張膽的找麻煩。

「前幾日，姨母才聽說，朱當家是三爺的心腹，將來紅霞閣上下都歸他管。」趙媽挑了挑眉，看似隨意的問道：「姨母照顧嬾嬾和院子的花草，鮮少出院子，怎麼會聽到這些話？」

「就前幾日正在照料紅藍草時，聽到有人在院外說話，所以……」秦悅說完之後，有些臉紅，偷聽別人說話是不好的，她總這麼教趙媽，自己卻做了壞榜樣。「這是不小心聽到的。」

趙媽體貼的說道：「我知道，一定是他們說話太大聲，所以傳進了姨母的耳裡，姨母不想聽都不成。」

秦悅聞言，笑了開來，用力的點點頭，「是啊！就是這樣。」

趙媽看著姨母，柔柔一笑，只是眼底卻閃著精光，她才不相信有人會這麼無聊跑到小院外去聊這些是非，看來是有人要讓姨母知道，心中不禁微微擔憂起來。趙媽自己可以肆意的活，但卻不得不承認姨母是她的弱點。

銀子畢竟年紀小，心中想什麼，面上也藏不住，一臉嫌棄道：「朱當家實在惹人厭煩，三天兩頭拿著雞毛當令箭，要不是康嬾嬾身子不好，哪輪得到他蹦躑。」趙媽雖說並不怕得罪人，但如今這情況，她不想徒增是非，「這話在院子裡說說就好，說穿了不論康嬾嬾或是朱當家，都是三爺的人，三爺想將戲園讓誰做主便讓誰做主，不是我們能議論的。」

康嬾嬾原是三爺家的奴僕，後來幫著葉三爺打理其中一處在江南的戲班子，江南的好山好水養出了不少水靈靈的公子、姑娘，只要有好苗子，練個幾年，便有機會進京去，到葉三爺親自領著的麗正閣。

能進麗正閣的伶人都是來自各地的一時之選，到麗正閣看戲的更是達官顯貴，若是有些手段，權勢、富貴可得，就如同顏容，只是這之中卻有更多不長眼的，進了麗正閣後，死得不明不白。

這些事跟在康嬾嬾身邊的趙媽聽得不少，所以對京城從未嚮往，人貴自知，縱使如今她靠著康嬾嬾傳授的手藝，足以立足於任何一處，但她從不貪心妄想，只願守著姨母，過著自己肆意的日子。

外頭的天變暗了，秦悅連忙站起身，擔心是要變天了，「妳們吃，我去將一早放在外頭曬的草藥給收好。」

趙媽用眼神示意兩個丫頭由著秦悅，別阻攔。

「小姐，秦姨的性子太好了。」金子壓低自己的聲音，一臉難掩憂心，「如今嬾嬾身子不好，朱當家想要好用又漂亮的胭脂，只能看妳的臉色，或許對秦姨還不敢怎麼樣，但若是妳不在，怕會趁機尋法子找秦姨麻煩。」

這道理趙媽自然懂，姨母的性子溫和得近乎軟弱，趙媽未與戲園簽下任何賣身契，秦悅卻不同——說到底，就是自己的姨母傻，因為額上的胎記，打小自卑，與她生母的囂張跋扈截然不同，當年她娘看上了她爹，一見傾心，她死去的外祖母

是個寡婦，沒讀過書，但性子也剛烈，認定寧願為人妻，也別為人妾的道理，硬是把上趕著給人當妾、作踐自己的次女打了一頓，偏她娘就是不管不顧，後來讓人抬進了趙府。

一個女兒毀了，外祖母就擔心起剩下的這一個——性子溫和，就怕被人欺負，於是急著替姨母尋門親事，找個贅婿。

只是秦家的情況擺在那裡，好的人家看不上，不好的人家做娘的又怕女兒委屈，最後又蹉跎了些時候，外祖母因為一場病臥床不起，家裡窮得都快要掀不開鍋，最後勉為其難的招進個無父無母的男人，身上有些銀錢，儘管不多，卻願意拿出來先讓秦家過了這個難關，這男人長得好看，說話好聽，只有一點——他看不見。

姨母完全沒嫌棄，她沒料到自己有朝一日可以嫁給一個這麼好看的男人，成親之後，真心誠意的對待夫君。

趙媽知道姨母本就不是妄想著要過大富大貴日子的人，就是個死腦筋的，相信即便日子辛苦，只要夫妻和睦過上一生，就是幸福，偏偏幸福的日子不長，成親不過一年，外祖母死了，她沒見過面的姨父也在沒多久後下落不明。

姨母本以為這輩子只會活在山村裡，但為了尋夫而離家，只是身上銀子並不多，用完後，身子又弱，病了一場，幸好被康嬾嬾遇上，帶回了紅霞閣。

最後她聽了康嬾嬾的勸，留下來打理藥草，又回去賣了在山村裡的田和屋，請村子裡的人若見到自己的夫君回來，就讓他到紅霞閣，所得的銀兩，又全給了康嬾嬾幫忙找人。

過了兩年，還嫌不足，連賣身契都簽了，銀子還是用來尋人。

然而多年過去，姨母的銀子花了不少，姨父卻依然沒半點消息。

趙媽對未曾謀面的姨父有著極深的厭惡，這人若是死了也就算了，若人還活著，這麼多年來沒個消息，在她看來就是個始亂終棄的負心漢。

看著姨母為了尋人，銀兩就像打水漂似的丟出去，她便開始在姨母跟前叨念自己年紀不小，早晚要嫁人，身上得有些嫁妝，免得被夫家瞧不起，她的傻姨母這才如大夢初醒般，多少留了些銀兩在手邊，沒將身上的銀子全放在尋人上頭。

想到這個，趙媽又是一陣暗恨，不論康嬾嬾待她們再好，姨母就是紅霞閣的一個奴才。

這事成了趙媽的軟肋，想要拿捏住她，只要對付秦悅就好。

「小姐，琴姨當年簽的賣身契到底得了多少銀子，現在還缺多少？我跟妹妹身上存了些錢，只是我們的月銀不多，只能幫點小忙。」

不得不說康嬾嬾看人果然精準，兩姊妹懂得感恩，趙媽對她們好，她們也同樣的待她好，幾年前，她們不負責任的爹死了，兩姊妹的月錢可以存下，如今卻要給了她。

「銀子我有，只是嬾嬾也沒法子做主，得等三爺發話。」她對金子一笑，「等吧！等三爺來，這次我便跟他好好的談談。」

看著院子裡忙碌的身影，趙媽暗暗做下了決定。

在鮮豔的石榴汁中混入豬油和蜜，細細的攪勻後，趙媽用小拇指沾了些，對著銅鏡抹在唇上，唇色立刻鮮豔飽滿。

她滿意的綻開一抹笑，顏色看起來挺好，只是一一她抵了抵嘴，因為加了蜜，所以入口一股甜味，她有些不滿意，若是再加點麥芽糖滋味會更好，或許該上街去買些來試試加在胭脂裡……

她可不想承認這是因為她自己愛吃，所以做出來的口脂不單塗上唇上好看，更能吃下肚，滋味還不錯。

這幾日，她可耐心的待在院子裡搗鼓這些胭脂水粉，不是因為想討好朱文和，而是葉三爺要下江南了，到時她得拿出點好東西，如此開口討回姨母的賣身契時才更有勝算。

趙媽並不算是個喜歡討好人的人，但是她夠聰明，明白自己可以張狂，是因為在紅霞閣裡主事的是康嬾嬾，所以只要康嬾嬾看重她，她的日子就好過，其他人她大可不理會。而葉三爺——他是真正的主子，雖說她對進京沒興趣，但並不影響她在他面前表現出色。

聽到前頭有腳步聲，她抬起頭，透過窗子看了出去，就見金子從月牙門跑了進來，跟在外頭灑掃的銀子低語了幾句，看了看秦悅的屋裡，最後金子跑向康嬾嬾的房裡，銀子則放下掃把，走向趙媽。

「有什麼事？」

「方才金子告訴我，有人上戲園打聽小姐的消息。」銀子說道：「方才人才走。」趙媽挑了挑眉，「打聽我的消息？！我一個小人物，有人打聽？！不會聽錯了吧？」銀子搖了搖頭，「金子說她聽得一清二楚，聽到來人提了趙媽，又提到巧巧，說的不就是小姐嗎？」

趙媽聞言來了興趣，「說清楚，我自個兒都快忘了自個兒的名兒，卻有人來打聽，是什麼樣的人？」

「金子說是個婆子，長得瘦高，臉型似馬，一臉的刻薄相，好像是林縣來的。」林縣？！趙媽嘴上雖帶笑，但眼底閃過一絲陰沉，她與林縣唯一的牽扯就趙府——所以來人是趙府的人？！

她腦子裡搜索著趙府上下，還真讓她想到一個長得一臉刻薄相的婆子，那是二房夫人、她嫡母身邊的嬾嬾，嫡母把她賞給自己的寶貝女兒，當時在趙家，她可沒少吃這個嬾嬾的暗虧。

「金子可有說她打聽我什麼？」

「也沒什麼，就問小姐在這裡待了多久，性子如何？可有簽契，都在這裡幹些什麼之類的事。」

這麼多年過去，突然來打聽她的消息，其中肯定有么蛾子……只是不管他們打算做什麼，如今她已不是當年任人拿捏的小小團子，現在的她不靠趙府依然可以過上頓頓吃飽飯的日子，活得舒心肆意，若他們真欺到她的頭上，她可不會讓對方好過。

聽到門口有聲音，趙媽立刻對銀子使了個眼色，將手中的口脂交到銀子手上，「拿去給冉姑娘。」

銀子會意的點了點頭，轉身跑了出去，跑過秦悅身旁時還不忘行了一禮。

秦悅微微一笑，「慢些，小心跌了。」

「知道。」銀子也回她燦爛一笑。

秦悅走進來，看著桌上散著的物事，順手替趙媽收拾。

看著已經用了一半的蜜，她搖頭道：「我記得昨日才買的，怎麼只剩這麼點兒，該不是又拿蜜吃著玩吧？」

「不是，只是試了幾個新色，所以用料稍大了些。」

趙媽說得一臉誠懇，秦悅向來疼她，就算疑惑，也還是相信。

金子從康嬾嬾的房裡出來，一見到人，趙媽立刻拉著秦悅的手，「姨母，我要用丁香，去替我多採些。」

秦悅聞言，立刻點頭，「我馬上去採。」

趙媽打了個手勢，讓金子進門，支開姨母是不想趙府來人打聽自己的事被她知情，姨母若知道趙家找上門，以她的性子，可能會擔憂的食不下嚥。

金子低聲說道：「小姐放心，嬾嬾說，她會派人去打聽，讓妳稍安勿躁。」

金子是過過苦日子的，小時候常被酒醉的爹打得遍體是傷，來到紅霞閣，雖說是當個奴才，但反而才像是個人般地活著，更別提趙媽待她們極好，沒少護著她和銀子，不然她們兩姊妹日子肯定不會這麼好過。

跟在康嬾嬾身邊，她好歹也學了些東西，她知道小姐是大戶人家的千金，卻是庶出，大戶人家重嫡庶，小姐就是個不受寵也不被重視的，所以她懂小姐不想回去，正如同她情願當奴才，也不想回去見她的爹一樣。

慶幸她爹已死了——雖然不孝，但知道他死的時候，她哭了，高興得哭了。

「來打聽我的人從哪裡走了？」

「看方向該是東城門。」

「我讓姨母去替我採丁香，妳去跟她說一聲，說今日大街上有晚市，我去買白糖糕，晚點回來。」

金子微微皺眉，「小姐，妳是要去追人嗎？別去了，嬾嬾說了讓妳——」

「放心，我有分寸，反正我也真的想吃白糖糕。」捏了下金子的手，趙媽立刻轉身離去。

她不知道是否還有機會能夠追上，若是往東城門去，十有八九是要連夜趕回林縣去的。

康嬾嬾雖說待她好，但是這些日子她的身子不好，若是能自個兒解決的事，她不想鬧到嬾嬾跟前。

揚州城內每晚上有熱鬧的市集，從碼頭開始延續到城裡，天色已暗，街上的人卻不少，她也沒閒晃，直往東城門的方向去，只不過並沒有追上人。

她只能往回走，為了撫慰自己白走一趟的失望心情，她買了支糖葫蘆安慰自己。不過才喜孜孜的舔上幾口，就聽到後頭傳來紛亂的馬蹄聲，趙媽好奇轉過身，就見眼前的人不停的朝著四周逃避散開，一輛無人駕馭的馬車奔馳而來。

大街上人來人往，馬車再往前衝便是最熱鬧的碼頭處，若再不停下，可就要直接掉進河裡了。

趙媽皺著眉，看著馬車上的布幔拉開，伸出一雙骨節分明的手。

有人？！趙媽心頭一震，馬車裡的人不顧顛簸，掙扎著爬到車前，試圖拉住韁繩。雖說是驚鴻一瞥，卻足以令趙媽腦子一空，沒有多想，手中的糖葫蘆一丟，一手搶過一旁賣豆腐的小哥放在地上的扁擔。

在馬匹衝過來時，她咬著牙不閃不躲，使盡所有的力氣向馬兒揮了過去！

扁擔打中了馬腳的瞬間，趙媽的手一麻，踉蹌的跌坐在地，耳裡聽著馬匹淒厲地嘶叫了聲，她的心似乎感同身受的縮了下。

馬匹痛苦的倒地，拖著的馬車也應聲傾倒，發出「轟」的一聲，地上的塵土紛紛揚起。看著這一幕，趙媽有些發愣，馬車上還有人，就是那個人的眼神，讓她腦子像抽了風似，像魔怔一樣的出手相救，以前似乎也曾經有過……腦中浮現當年離開趙府時，被人所恥笑的話語——趙四姑娘身形如牛，力大無窮。難不成她真是天生神力？！

突然一個大娘拍了下趙媽的肩，「丫頭，妳行啊！力氣真大，這樣就把一匹馬給打死了。」

趙媽聽到這話回過神，不知該視之為讚美還是諷刺。這些年，她在康嬾嬾刻意的安排下練拳腳功夫，嬾嬾的用意是想她能有曼妙的身段，她學得很起勁，卻只是單純想有了功夫，以後萬一跟人起了衝突，打起架來才不會輸，但就憑她這點能耐，絕對沒法子一擊就能將馬給擊斃。

「這人是從馬車上摔下來的，怎麼不動了？該不是死了吧？」

死了？！趙媽神情大變，她手腳並用的從地上爬起來，腳抖心也抖，她一心助人，卻不想無心害了人命，她真不知道馬車會這麼倒了。

繞過一片狼藉，終於看到趴在石板地上的人。

圍觀的人指指點點，卻沒有一個人敢上前，畢竟死人總是犯人忌諱，趙媽的臉色變得有些難看，在心中暗念了聲佛語，堅定的上前，蹲下身子，伸出手，探了下對方的鼻息。

察覺拂過她手上的氣息沉穩，她頓時鬆了好大的一口氣，人沒死，只要沒死就好了。

「公子？！」她靠近他，因為接近而聞到一股藥香，自小跟花粉、香料打交道，她對味道極為敏感，這人該是長久與藥為伍之人。

她的叫喚沒得反應，她再伸出手，輕拍了下對方的臉頰。

趙媽人長得圓潤，但在康嬾嬾的教導照料之下養出一身白皙滑潤的皮膚，而眼前這人的膚色白淨與她相比絲毫不差，一身黑袍更襯得他的出眾無瑕。

想起那一眼，趙媽微失神了下，這幾年她見過最好看的人當數白小冉，但這男人，那股莫名的似曾相識，還來不及細思，就被人打斷。

一人擠過了圍觀的人群，撲了過來，「郎君？！郎君你怎麼了？可有哪裡不適？郎君，你怎麼不應奴才一聲，郎君——」

「別嚷嚷。」趙媽瞪了來人一眼，這人長得人高馬大，看來該是個沉穩之人，誰知道遇事就只顧著嚷叫，聽口氣，應該是這人家裡的奴才。「你家郎君還活著，只是不曉得是否傷了？你別亂移動他。」

她說完不客氣的將人一推，不顧他錯愕的神情，雙手在男人身上遊走。

本在哭嚎的李大壯瞬間石化，眾目睽睽之下，這個胖丫頭竟大刺刺的伸手摸著他家高貴不凡的二郎君……

「萬幸！骨頭沒事兒。」趙媽嘴角一揚，看了李大壯一眼，「我看你家郎君八成是摔下馬時昏了，等會兒緩過氣應該就會醒了，只是咱們還是先將人送醫館讓大夫瞧瞧，安心些。」

李大壯眨了下眼，回過神，愣愣的點頭，正要伸手抱人。

趙媽卻快了一步，直接將人打橫抱起。

李大壯見了，瞪大了眼，再次石化。

他家如天神般高貴不凡的郎君，再次被胖丫頭染指……

趙媽抱著人，一點都沒有注意到李大壯心中的糾結，這個男人實在太過瘦弱，她抱著不顯吃力，她的腳步沒有遲疑的走向醫館，發現李大壯沒跟上，不由催促，

「醫館就在前頭，跟上。」

李大壯回過神，連忙跟上去，看著自家郎君被個胖丫頭抱著跑過大街，這事若傳出去，他家郎君還怎麼做人？！

### 第三章 美男心不美

一進了回春堂，趙媽難掩擔憂的喊道：「快。」

回春堂今日的坐堂大夫是趙媽熟悉的吳大夫，一聽到她的聲音，就從內室走了出

來，「這是怎麼了？」

「這個公子的馬匹不知發了什麼狂，在大街上亂奔，我一時情急，拿扁擔打了馬，馬是擋住了，但馬車也翻了，這人坐在馬車上，應該是摔下來時昏了。吳大夫，你快給他瞧瞧。」

吳大夫連忙讓趙媽把人放到一旁的榻上。平時吳大夫就愛去紅霞閣看戲、聽曲，所以對康嬾嬾視為親孫女的巧巧，自然印象深刻。

他知道這丫頭今日出手相助是善意，但若真鬧出人命，可就好心壞了事，難以善了。

「妳先讓開。」吳大夫一臉嚴肅的伸出手正要好好診治，躺在床上的人卻動了一下。

趙媽雙眼一亮，能動——人沒事了？！她期待的看著對方的臉，果然就見他緩緩睜開眼，眼神有片刻的茫然。

「你醒來便好了，」趙媽靠了過來，仔細的打量著他，閉著眼時就知他長得好，醒了後發現他朗眉星目，更加吸引人目光，她的口氣像是怕驚了美人兒似的一柔，「可有哪裡不適？」

樓子棠垂眼看著身旁女子灼熱而露骨的眼神，感覺有些莫名其妙，最後目光定在她的嘴邊，黏黏紅紅的，這是紅糖漬？！

「說話啊！」趙媽壓根沒注意到方才吃糖葫蘆時糖沾到了嘴邊，只顧著急急問道：「你可有哪裡不適？」

樓子棠看她急得都快要趴到自己身上，他沒閃，只是眨了下眼，將目光從她的嘴邊移到她的眼，靜靜的看著她，看見她眼底的關懷，想起了方才她在大街上試圖阻止奔馳的馬……

「巧巧，妳行行好，先讓讓，也不瞧瞧妳自個兒這身形，人家公子才醒，別壓著人，小心人被壓暈了。」吳大夫有些頭疼的嘆道。

趙媽縮了縮脖子，赧然退開，但一雙眼還是擔憂的緊盯著樓子棠不放，從馬車上被甩下來，原該有些狼狽，但這男人不單沒有，反而還別有一番翩翩出塵的美感。巧巧？！樓子棠回視著她，印象中似乎有這麼一個娃兒叫這個名字，出生在七夕，小名為巧巧，長得胖嘟嘟，愛吃糕點，吃得一嘴的糕餅屑，見他落湖，奮力的邁著小胖腿向他跑來，娃兒手短腳短，看上去就像一個圓滾滾的球——她是個令人印象深刻的丫頭，除了愛吃之外，還有她獨特的嬌軟語調。

是她？！他不禁專注的盯著她瞧，圓圓的包子臉，看到她嘴邊的紅糖漬，他忍不住笑了，真是她！還像當年一樣，吃個東西都能吃得滿嘴都是。

趙媽一見他笑，也跟著露出傻笑。

樓子棠拒絕了吳大夫的診治，有些吃力的想要坐起來。

趙媽順勢伸手要扶他一把，一旁的李大壯見了，連忙擋住她。

這位姑娘未免也太不將男女大防給看在眼裡了，現在郎君都醒了，怎麼能容許讓她動手動腳，對他家郎君伸出「狼爪」，染指一次又一次。

趙媽有些不滿的看了李大壯一眼，李大壯故意視而不見，逕自問道：「郎君，身子可還好？」

樓子棠輕應了一聲。

「你臉色不好，」趙媽在一旁插嘴道：「先讓吳大夫瞧瞧。」

「多謝姑娘，但我的身子打小便不好，方才是受了點驚嚇，才會暈過去，如今無礙。」

他的聲音就如同他外表給人的感覺一般，溫和而乾淨。

趙媽向來不是個愚昧的，看他的樣子，應該出身不凡，這樣的人家，府中都有養著大夫，除非必要，應當不會隨意在外頭讓不知深淺的大夫診斷，所以她也不好勉強。

「你人沒事便好，只是方才驚馬，就算沒傷了人，但一路上也毀了不少攤子，我看你是個明理之人，應該負的責任，應該懂得怎麼處置，若你不懂也沒關係，」她對他眨著眼，一臉的期待，「我可以幫你。」

李大壯今日算是大開了眼界，還真不知這揚州的姑娘這般豪放，竟對個男子如此示好。

樓子棠溫和的目光穩穩的看向趙媽，「幫我？！」

趙媽不若一般姑娘嬌羞，直視著他的目光，讚嘆著這人長得真好，趁機多看幾眼，不然以後可難得看到這麼好看的人。「是啊！我叫巧巧，你叫什麼名啊？」

「家裡人都叫我二郎。」

「二郎。」趙媽一臉興奮的叫喚了一聲。

聽到她叫喚自己名字，奇異的令他想笑。再見到趙媽，樓子棠心中有些五味雜陳，當年在趙府故意激怒堂弟出手將他推入湖中，原想藉機讓堂弟受罰，卻沒料到被她打壞了計謀。

她是一片好心，見義勇為的衝過來想救他，但連她自己都不知道，因為她的力氣太大，所以衝入湖中時，直接把掉入湖中的他給撞暈……等他醒來，才知她已背了黑鍋，替他的堂弟擔下罪行。

一個趙府不受寵的庶女，沒人憐惜，就連他，為保全侯府的名聲，也得認定她的罪，他記得當時她眼巴巴的望著他，黑亮的眸子閃啊閃，透著幾分委屈。

想不透這是怎麼樣的緣分，當初他落湖，她出手相救，卻因衝過來的力道太猛，一把將他撞暈，而此番相救——他的手輕觸手上的扳指，看似不起眼的一個指環，卻是精巧的機關，指環中藏有十二根細針，在危難中，可以殺人於無形。

方才驚險，他已將針射中馬身，卻沒料到她毫無預警的跳出來，拿著扁擔擊中了馬，讓車廂驀然傾倒，讓他一時措手不及，摔了出去，又暈了一次。

他有些無奈的看著眼前可愛的包子臉，如今算來也該是十七、八的年紀，怎麼長得還像個孩子似的軟嫩可愛？！

「負責是自然。」他的語氣近乎三月溫柔春風，「但因姑娘之故，我的馬兒毀了，姑娘又該如何賠？」

眼神裡興奮讚嘆緩緩消失，趙媽懷疑自己聽錯了，「啥？！」

「我的馬……大壯，」樓子棠看向一旁的李大壯，「如今何在？」

李大壯立刻上前，「郎君的馬已經死了。」

趙媽的身子一僵，想起了那匹被她一擊便倒地不起的馬，可她實在不認為自己有這麼大能耐，能一擊便打死了匹馬，可是那匹馬確實是死了……

「馬死了，」樓子棠看著她，「妳要怎麼賠？」

「賠？！為什麼要賠？我是為了救你，並且阻止馬匹闖入市集。」她替自己辯解，說得振振有詞。「我是好心。」

「姑娘確實心善。」樓子棠點頭認同，但話鋒一轉，還是回到原點，「所以姑娘打算怎麼賠呢？」

趙媽傻了，該說她幫了他才對吧，怎麼最後卻要賠銀子……這不合理，一點都不合理！

看著她呆愣的神情，樓子棠笑得更歡，「胖丫頭，我記得以前跟妳說過，要救人也得掂掂自己的斤兩，別多管閒事對吧？」他伸出手，捏了捏她的包子臉，「妳怎麼不聽話？」

簡單的一句話，令趙媽腦袋驀然一空，多年來她的夢魘，因為幾年來過得肆意舒心，好不容易才漸漸擺脫，如今卻被他淡淡的一句話給勾起。

她愣愣的對上他好看的眉眼，這張臉、眼與眉，跟當年那個誣賴她的永安侯府嫡次子緩緩重疊……二郎？！她想起來了，永安侯府的下人都稱他為二郎君。

混帳！混帳！她在心中接連爆了粗口，震驚又憤怒，是他！她差點噴出一口血，她竟然在多年後又救了這個忘恩負義的白眼狼。

她氣得指著他的鼻子，「你當年害我不夠，如今又來坑我。」

樓子棠垂眼看著她短短的手指，莫名有些心癢，這丫頭臉圓、眼圓，就連手指頭都圓潤潤的，他的嘴角始終無法克制的微揚。

趙媽見他始終嘴角含笑，氣不打一處來，氣急敗壞的說：「你別以為你笑起來好看，我就會原諒你。」

樓子棠覺得有趣的反問：「我做錯何事，為何要妳原諒？」

「你摸著自個兒的良心想想，」趙媽氣得渾身發熱，憤憤的擡起袖子，一副要打上一架的樣子。「若沒有我，你現在還能好好的待在這兒嗎？我告訴你，我可不是當年那個好欺負的小肉團子，我長大了，不是那麼好欺負的。」

樓子棠看她把袖子擡起來，露出白皙圓潤的手，胖乎乎的，明明像個福娃娃似的

外貌，卻露出這兇悍的表情來，實在太逗趣了。

他的笑令趙媽差點炸毛，「笑什麼？早知道就不管你是死是活！想要我賠？你都別想！」

「好。」樓子棠也回得乾脆，「不賠，我們就去見官。」

趙媽瞪著他，見官？！她立刻一哼，「你當我傻了啊！要我這小老百姓跟你去見官？以你的身分，我真跟你去不給你活活扒層皮才怪。我告訴你，做人要講道理、憑良心，要知道這世上善惡有報，當年你害得我離開了趙家，過著顛沛流離的生活，吃不飽、穿不暖，若硬要算，你又要怎麼賠我？」

「看妳這體態——」樓子棠的目光繞著她的身子上下打量，最後伸出手，指了下她嘴邊的糖漬，「妳應該吃得挺好的才對。」

混帳！人長得好看，嘴巴裡吐出來的話都不能聽。她用力的擦了下嘴，看著上頭的紅漬，才想到自己為了救他，丟了根糖葫蘆。

到底跟他是什麼孽緣？為了他，她一次次的把最愛的吃食都丟了，但每每都落得被反咬一口的下場，霎時覺得自個兒真比戲台上的竇娥還冤。

「這都是假象，我這身肉都是虛的。」她捏了自己軟乎乎的臉頰一下，「看到沒？虛的！你讓我過了多年苦日子，如今我大人有大量，就當我們倆扯平，至此兩不相欠，以後我不會再救你，如果我再腦子壞了，出手相救，就是我自找罪受。」話一說完，她轉身就要走。

李大壯連忙擋住人，「我家郎君要妳賠馬，妳不許走。」

「賠馬沒有，命倒有一條，你有膽子拿嗎？若沒有的話，立刻給我讓開。」趙媽不客氣的斥道：「不然我揍你。」

這個胖丫頭的氣勢還挺像回事的，李大壯目光下意識的飄向樓子棠，最後樓子棠目光示意讓他退下。

「算你識相。」趙媽揚頭「哼」了一聲，大步的走了出去。

看著她離去的背影，樓子棠臉上的笑意依然，直到看不見人，這才收回視線，看著立在一旁的吳大夫，問道：「聽大夫喚那姑娘巧巧，似乎挺熟悉的？」

吳大夫看著樓子棠俊秀卻因蒼白的臉色而添了幾分柔和的五官，不由看得痴愣了下，這張臉漂亮得不可思議，比姑娘家還美上幾分。

注意到吳大夫神情的轉變，樓子棠看似溫和的笑容帶上了一絲殺意——

吳大夫心中驚了下，連忙收回視線，照實回答，「巧巧跟著她的姨母在紅霞閣當差。」

「紅霞閣？！」樓子棠自然知道紅霞閣是江南一帶最為聞名的戲園，葉三爺手底下十二個戲班之一，「原來是混到了戲園裡，還真是越活越回去，不過慶幸那份真性情還在。」

聽著樓子棠的低語，吳大夫驚訝這個看來貴氣的男人竟然認得巧巧，不過他識趣

的沒有好奇多問。

樓子棠低頭看了下自己的腿，輕輕一笑，「大夫，看我這腿斷了，得休養多久才成？」

吳大夫微愣，他與樓子棠都心知肚明，腿根本沒事，但現在樓子棠卻說自己腿斷了？

吳大夫的腦子飛快動著，揚州的貴人不少，當大夫的看人眼色的功夫自然不差，這個公子是要讓他把傷勢往重的那一面講。「公子的腿要十天——」

「十天？」樓子棠的笑容溫和，柔聲打斷了他的話。

吳大夫不自在的僵了僵身子，立刻改口，「十天自然不足，少說也得休養一個月，但真要養好少不得要花上半年時間。」

樓子棠點了點頭，幽幽的嘆了口氣，落寞的神情帶著一絲難言的美感，「看來，果然傷得重，若不小心點，是否以後將落下病根，無法正常行走？」

吳大夫愣了愣，聽樓子棠的意思是要他把傷勢講得更重些，他不知其用意，但在對方的眼神下，也知自己最好依言而行。

「是。」他的態度不自覺的帶上恭敬，「若落下病根，日後將不良於行，所以公子得好好休養才是。」

「好，我明白了，多謝大夫，等會兒你就照實說便成了。」

樓子棠的話聲才落，外頭傳來聲響，一下子，醫館外來了十幾個護衛，為首的錦衣男子大步踏入，臉上寫著擔憂。

「二郎君。」

樓子棠略顯虛弱的看著來人，這次下江南，是應魏宇坤這位兩淮鹽運使的嫡子相邀，卻沒料到一行人在進城前遭人埋伏。

慌亂之中，他的車夫帶著他先行一步，可進城時馬匹受到驚嚇，車夫被甩下馬車，要不是最後馬匹停了下來，只怕他將連人帶著馬車落進運河裡去。

「宇坤，你來得遲了。」

魏宇坤低著頭，一臉的愧疚惶恐，「二郎君恕罪，方才我帶人追殺刺客，一時忘了在郎君身邊留人，讓郎君受驚。」

「罷了，當時情況混亂，也難怪你慌了手腳。」樓子棠也沒多加怪罪，柔柔的將此事輕輕揭過，「人可抓住了？」

「雖將人抓住，卻一時不察，讓人咬破了藏在牙中的毒藥，如今沒半個活口。」

「是嗎？沒半個活口？！」樓子棠一嘆，「倒是可惜了這幾條人命。你派個人，去清理清理，把人都葬了，說到底客死異鄉，都是可憐人。」

「郎君心善。」

樓子棠低頭不語，像是真的難過。

吳大夫在一旁心中難掩驚奇，這好看的男人雖未表明身分，但看來貴不可言，只

是未免太過心善，竟說刺殺他的人是可憐人，還花心思將人給埋葬，這腦子該不會有問題吧？！

「郎君的傷如何？」

吳大夫正要開口，不意對上了樓子棠的眼神，裡頭的威脅一閃而過，吳大夫雖只看了一眼，但絕對是赤裸裸的威脅沒看錯。

吳大夫覺得自己才是腦子有問題，怎麼被他的外貌所騙，以為他是個心善之人。他正色回道：「郎君傷得頗重，少說也得休養半年才成，若沒好好照料，只怕日後不良於行。」

魏宇坤神情凝重的看向樓子棠，「都是我不好，邀郎君至江南散心，卻沒將人護好，讓郎君傷了。」

「罷了，此事也並非你所願。」樓子棠微閉上眼，似在深思，「只是傷未痊癒前也不適宜四處遊走，不如就隨你返家，作客幾日。」

魏宇坤心中一突，讓樓子棠住進魏府並非不可，只是這次邀他下江南，他是另有所圖，若是讓他住進自己家裡，雖更好下手，但是魏家可就難脫干係……

「怎麼？不方便？」

「自然不會。」魏宇坤一笑，維持著表面的敬重，不過就是借住幾日，大不了就多留幾天他的命，一個不良於行的柔弱公子哥，他也不看在眼裡。「我立刻派人回青桐鎮交代一聲。」

「有勞了，只是今日天色已晚，也不宜趕路，先在城內暫歇一宿，明日再回吧！」

「是。」魏宇坤立刻交代下去，醫館非久待之處，先去城中找妥落腳地點，再將郎君護送過去。

樓子棠便半臥榻上歇息，微眯著眼，看似睡去。

魏宇坤在一旁守著，眼底露出若有所思的深意。

夜裡趙媽一直輾轉反側，好不容易睡著了，又被迷迷糊糊的推醒。

「已經卯時了，巧巧若還想睡，今日就別起了。」

趙媽揉了揉眼睛，都怪昨天遇上的白眼狼，讓她連覺都沒睡好。

她伸了個腰，強打起精神，「不，都跟寶慶樓的伙計說好了，不好失信於人。」

秦悅聞言，也沒多說，給趙媽打了水，讓她梳洗之後，兩人才從側門離開紅霞閣。

嬾嬾的身子不好，秦悅特地要趙媽去問問寶慶樓的採買是否能行個方便，帶上她去寶慶樓供貨的莊子給嬾嬾買些補身的食材。

趙媽透過愛看戲的寶慶樓掌櫃的妻子余氏，讓掌櫃點了頭，每隔幾天，跟秦悅一起出門採買一趟。

秦悅幾乎大門不出二門不邁，鮮少出紅霞閣，每個月除了上揚州城外的普陀寺參

拜祈福外，這大半年就只為了嬾嬾的食材會主動出門。

兩人離開戲園，走向同一條街上的寶慶樓，雖然天還未亮，但她們到時，寶慶樓的伙計已將牛車備好，就等她們了。

「山哥，早，」一走近，趙媽就爽朗的打著招呼，「我們可是遲了？」

「沒。」被叫山哥的喬頂山咧嘴一笑，「來得正好，秦大娘早。」

紅霞閣裡的人多喚她秦姨，而外人便都叫她秦大娘了。

秦悅戴著一頂斗笠，巧妙的遮住自己額頭上的胎記，她點了點頭，惜字如金的回了聲，「早。」

「快上來吧！」喬頂山也習慣了秦悅的內向寡言，並不在意，只是招呼著說：「走了！」

趙媽伸出手扶秦悅坐上牛車，自己隨後坐到她身旁。

等兩人坐穩，喬頂山這才讓牛車緩緩前行，準備出城到莊子上採買，這活兒對他來說不重，只是要起早，常走到一半就打起了瞌睡，但若有趙媽在，一路上說說話，人便能精神不少。

「聽說昨兒個戲園裡很熱鬧。」喬頂山一邊趕著牛車，一邊隨口聊著。

趙媽吃著姨母一大早就替她準備好的大肉包，吞下之後才道：「山哥，這話錯了，我們紅霞閣可是揚州首屈一指的大戲園，哪一天不熱鬧。」

喬頂山愣了一下，然後哈哈笑道：「好，好，好，是我說錯了，紅霞閣是揚州第一閣，如今又出了個冉姑娘，自然是天天熱鬧。」

提到了白小冉，喬頂山腦中不由浮現其在台上的風采，忍不住一嘆，一臉陶醉，

「冉姑娘真是美，如今大部分的人都是衝著冉姑娘去聽戲，以前紅霞閣就熱鬧，現在更是連想買張戲票，捧著銀子都買不到。我們這些粗人，比不上那些富貴人家，就連想遠遠看一眼都是奢望。巧巧，妳倒是好，住在紅霞閣裡，想見便能見，真羨慕妳啊！」

趙媽忍不住一笑，「今日才知道，原來山哥也喜歡冉姑娘。」

「漂亮的姑娘誰不喜歡。」喬頂山也不矯情，爽朗的承認，「不過我有自知之明，人家冉姑娘的豔名才情是擺在那裡的，連兩淮鹽運使魏大人家的大公子都看不上眼，我這小伙計連夢都不敢作。」

提起兩淮鹽運使，趙媽笑容隱下，垂下眼眸。這家的大公子姓魏名孝政，若硬是攀個關係，這人可是她名義上的表哥，打她出生，就視她為眼中釘的趙家二房嫡母魏氏，就是出自魏家。

不得不說，魏氏的出身確實不差，娘家兄長一路從運判坐到了從三品的兩淮鹽運使，官位不低，在這個位置上還很有油水可撈，魏氏也是因為有這麼富貴的靠山，才能在嫁進趙家後抬著下巴看人，呼風喚雨，就連趙家當家長房的大夫人都得給幾分面子。

魏孝政在白小冉還是個小角兒時就已看中她，只要有她上台的戲，都不吝於花大把銀子給白小冉打賞添光彩。

白小冉本來就長得好，又有人拿銀子追捧，自然聲名大噪。白小冉能有今天，多少也是因為有了魏孝政的推波助瀾。

「魏大公子連著好幾日在寶慶樓的雅閣包了席面，盤算著請冉姑娘一聚，誰知道妳們家的冉姑娘再三以身子不適推託，昨日魏大公子還因此發了好大一頓脾氣。」趙媽聞言，情緒沒太大的起伏，魏孝政說穿了就是個紈褲，雖被稱為大公子，也不過就是因為佔了個長，實際上，不過是個庶子，魏家主母說得好聽是將之視如己出，不因庶出而有別，實際上卻是直接將人給養廢了，這麼些年，江南一帶提起這位魏大公子，誰人不知他就是個成天只知看戲，追捧伶人，流連煙花之地之人。

「只是他發脾氣就算了，偏偏把一桌子的好酒、好菜全給撒了。」喬頂山惋嘆一聲，「鬧出的動靜不小，我在灶房都聽到了。」

趙媽聞言，立刻捂著自己的胸口，一副受到驚嚇的樣子，「山哥，真有此事？」

「是啊！」喬頂山好笑的看著她，「瞧妳嚇的，妳放心吧！大公子就算是記恨上了，想找麻煩也是找到冉姑娘或紅霞閣頭上，不會扯上妳。」

「我自然不擔心大公子記恨上我。」趙媽眨著眼，俏皮的說：「我難受是可惜了那桌酒菜，與其撒了，還不如給了我。」

趙媽愛吃食，這是眾所周知之事，一旁的秦悅聽了，忍不住一笑。

喬頂山也是失笑，「不是我說妳啊！巧巧，妳也是個大姑娘了，我家媳婦兒在妳這麼大年紀的時候都嫁給我了，而妳的親事卻沒個著落，妳再不克制，小心嫁不出去。」

「我不在乎，我這輩子只要有姨母與我相依為命就好。」趙媽滿臉不在意，勾住了秦悅的手臂撒嬌。

秦悅帶笑摸了摸她的臉頰，一臉慈愛。

喬頂山分心的看了後頭一眼，看不清楚秦悅的容貌，只隱約能看見她微揚的嘴角和小巧的下巴，他的師傅是寶慶樓的掌勺大廚林義，今年三十好幾，死了老婆後就沒再娶，也不知怎麼的就看上了安靜得幾乎讓人以為不存在的秦悅，身為徒兒，喬頂山自然是盼著師傅能找個知心人，不然孤家寡人，到老了也是淒涼。

「巧巧，妳想跟秦大娘相依為命就好，那我師傅怎麼辦？」喬頂山似笑非笑的打趣道。

趙媽一下就聽出了他話中有話，立刻順著他的話說：「若是林叔能入我姨母的眼，我也不介意家中多個人。」

喬頂山聞言，哈哈大笑。

秦悅反應慢，但也不傻，聽出兩個小輩是在打趣她跟寶慶樓掌勺大廚的事，她一

如過往的沉默，低下頭，腦子卻努力的想著林義這個人——印象中這人有雙很大的手，每次東西採買回去，他總會做些巧巧喜歡吃的點心讓她帶回去，長得如何，她真沒太多的印象，因為她自卑，向來不敢太直接看人，走在街上，八成她還認不出他，不過當然，這話太失禮，她從來沒好意思說出來。

喬頂山見秦悅依然沉默，怕惹惱了人家，反而壞事，連忙換了個話題說道：「其實昨天我們寶慶樓除了魏大公子鬧一場外，還來了群貴客。」

趙媽將最後一口包子給塞進嘴裡，好奇的問：「貴客？！」

喬頂山點頭，「據說是京城來的，向來喜靜，一進寶慶樓，就包下了整個西院。」

「手筆真大。」趙媽的口氣有著讚嘆，寶慶樓是揚州最大的酒樓，單單西院就有兩棟閣樓，各有兩層，至少三十六間房。

「手筆確實不小，可惜身子不好，運氣也差，初來乍到，就在街上驚了馬，差點連命都沒了。」

趙媽一聽，差點被嘴裡的包子給噎住，霎時後悔為何要塞這麼大一口包子？

她用力的吞下，緩了口氣，這才開口問道：「山哥，那貴客的模樣是不是長得極好？」

「怎麼？妳見過？」喬頂山好奇的瞥了她一眼，「妳也知道除了採買外，平時我都待在後頭的灶房裡，哪裡能見著什麼貴客，不過我聽前頭去伺候的何小二說，這貴客確實好看賽過姑娘家，甚至還美過冉姑娘。我看那小子就盡會胡說，怎麼能有男的漂亮得像個姑娘家，更別提還比冉姑娘好看。」

要不是趙媽親眼所見，肯定也跟喬頂山一樣不相信，偏偏她見過，還兩次被人家的皮相迷惑，只為一個眼神就出手相助，但都沒落到個好。

趙媽五味雜陳的從秦悅的包袱裡又拿了個包子，咬了一口，下意識的咀嚼著。

喬頂山像是想到什麼似的嚷道：「難不成眾口中所言力大無窮的胖姑娘指的就是妳？」